

抄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聯絡方式：(承辦人)盧家慶

(聯絡電話)(02)8789-7579

(傳真)(02)8789-7800

(E-mail)orange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資字第11215001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112年6月21日「112年度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1次會議」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葉副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哲良、江委員秀丹、巫委員建緯、梁委員德馨、陳委員曉慧、錢委員思敏、羅委員天健、曾委員鈞敏、黃委員順昌、陳委員尤佳、陳委員韻石、張委員明珠、林委員佳欣、李委員璉娥、張委員兆琦

副本：數位發展部、本會主任委員室、本會技術處、本會工程管理處、本會企劃處、本會中央採購稽核小組、本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、本會秘書處、本會主計室、本會資訊推動小組(均含附件)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2 年度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

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6 月 21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第 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葉副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哲良

紀錄：盧家慶

肆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如後附簽到表

伍、會議結論：

一、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。

決 議：同意備查，並依管考建議辦理。

二、報告案：本會政府資料開放推動情形。

決 議：1.洽悉。

2.為利與會委員檢視各資料集內所包括之內容，爾後會議資料應就目前開放資料集所包括之欄位完整列出，以利會議進行及委員審閱。

三、審議案：資料開放新增及更動項目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1.本次提請新增之資料集，同意照辦，請資料提供單位依委員建議調整後辦理後續公告事宜。

2.本次技術處所提欲下架資料集，請依委員意見加強說明下架之理由，以及下架後民眾可至何處查詢過往與最新之資料，更新完成由資訊推動小組協助檢視後，再予下架。

陸、委員發言紀要：

一、巫委員建緯：

(一)企劃處本次提報新增「公告金額以上採購限制性招標公告」資料集部分，建議增加「採購金額級距」、「依據之法條」；至於「招標方式」、「履約地點」再請業務單位評估。

(二)有關技術處提報下架之部分資料集，下載和瀏覽人數仍有一

定的數量，請業務單位再行評估是否下架。

二、陳委員曉慧：

- (一)資訊推動小組本次提報新增「機關刊登招標公告提供電子領標比率」，預定開放欄位請增加「機關名稱」，並加入機關層級（如縣、市、部、會），相關資料集亦請一併考量與調整。
- (二)技術處本次提報下架「106 年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審議結果」，如下架後，應提供相關資料庫及系統之連結網址，以利民眾查詢。

三、錢委員思敏：

- (一)關於提報新增「機關刊登招標公告提供電子領標比率」資料集，請增加「辦理期間」，例如每年、每季及每月；其餘資料集建議可一併考量與調整。
- (二)關於技術處提報下架資料集，請於不能開放之理由加入可查詢相關資料庫及系統之連結網址，並修正下架之說明（如檢視「使用率低」文字是否刪除），以避免誤解。

柒、散會。（下午 3 時 30 分）